



长篇小说丛书

# 一段心灵史

王手  
著



她神秘地“失踪”了，  
成了我心中的一个谜，我会经常地想起她。  
我曾经做过这样的设想，  
我在某个边陲小镇上又遇见了她……



# 一段心灵史

王手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段心灵史 / 王手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6.5

(“山外山”长篇小说丛书)

ISBN 978-7-5339-4462-9

I. ①—…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49642 号

策划统筹 邹亮

责任编辑 邓东山 朱立

装帧设计 钱祯

责任印制 朱毅平

## 一段心灵史

王手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豪波印务有限公司

制版 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 147 千字

印张 11.5

插页 3

版次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4462-9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 目 录

第一章 厂里有个姑娘叫柯依娜	001
第二章 九山湖边白玉瓯儿开	010
第三章 柯依娜不和孙小圣谈恋爱了	021
第四章 柯依娜很快就嫁到荷兰去了	034
第五章 周节如对我说，我们结婚吧	043
第六章 柯依娜，你在他乡还好吗	054
第七章 我们只好领养了一个小孩	066
第八章 我对柯依娜的身体心动了一下	083
第九章 柯依娜又遭遇了一次“上门有”	094
第十章 柯依娜把小孩从荷兰带回来了	107
第十一章 我看见了柯依娜的水蛇腰	124
第十二章 周节如躲到西藏去了	138
第十三章 柯依娜的水蛇腰没有扭起来	151
第十四章 孙小圣带来了柯依娜的最新消息	166
附录 三个“关于”	177

## 第一章 厂里有个姑娘叫柯依娜

一九八二年,也就是距今二十六七年前的时候,我有了一份正式的工作。在这之前,我曾经有过许多工作,我做过量具仪器(其实就是简单的钢皮尺),我也做过翻砂(实际上就是在紫铜里掺进少许锌制成黄铜),我也跑过合同(或者叫买卖合同)。后来,一个叫陈瓯水的人被挂上了“飞马牌供销员”的牌子,吃了“花生米”,我就什么也不敢做了。但这些事都是临时的,要做也都是偶尔做做,按我们九州的说法,叫“千年打一更”。若有些赚的,就叫作“一天阉九猪”。这句话的后面应该还有一句叫“九天没猪阉”,也就是说,都是些短命的事情,即使是赚到了钱,也没有多大的名堂。所以,我有了份正式的工作,而且是长期的,意义就非同一般了。

这一年,社会上的各种形势都相对地平稳,波澜不惊。其实,国家在政策上还是有很大变化的。不知是和国有企业的不景气有关,还是和悄悄形成的市场经济有关,总之,有一个政策对我们是相当不利的,就是,我们的长辈退休后工作都不能由子女顶替了!这就打乱了我们长辈的阵脚,同时也让我们感到前途渺茫。但我们的长辈没有气馁,他们用自己的智慧打通了许多关节,找到了关系,反正是弄到了许多资金,很快就办起了一个工厂。九州这地方,原来是轻工业的重镇,这一年却也萧条凸现,袜厂停了,毛纺厂

改行了，漂染厂也被别人兼并了，都是原先比较吃香的轻工业企业。而长辈们最新办起的工厂叫作“机床电器厂”，是为重工业配套的，做继电器和程控开关，挂靠在第二重工业局下面。这个厂，就是为我们这些所谓的“干部子弟”量身定做的。我前面说的意义也就在这里，我有了一份正式的工作，又是在重工业企业，我就有了本钱和资格被别人提起做媒，并且很快就谈起了恋爱。

这一年我二十四岁。在九州，这个年龄的人大部分都已经结婚，但我还没有，不过对象已经有了。她是个小学老师，叫周节如，是个非常诚实和实际的姑娘。举一个例子，有一次我厂里发了两张电影票，我想带她去出出风头，招摇一下。我们坐在位子上，电影还没有放映，有几个工友故意来和我打招呼，还有几个装模作样地在边上找位子，问几排几号，她马上就感觉出来了，问，今天是你们厂包场吗？我说，你是不是觉得有点难为情？她说，那没有，我只是觉得他们有趣，大惊小怪的。我说，你如果觉得不自在，我们可以改天再来。她说，无所谓，不就是看电影吗？又不是在影院里要流氓。我举这个例子是什么意思呢？就是说，她这个人性格很硬，有自己的判断和主张。还有个意思是想替自己说，这个年龄，是思想和心理都比较活跃的年龄，是有着强烈的性意识的年龄，是知道怎样去接触和调排姑娘的年龄，也许还会有一些拙劣的做法，也许还会生出一些荒唐的事情来，都不奇怪。

我前面还说过，我们这个厂是一个新厂，厂房是新的，产品是新的，人也是新的。和我一起来厂里的是一群“干部子弟”。干部子弟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在厂里很少被叫到名字，厂领导叫我们是一个叫法，我们自己又会生造出另一个叫法。比如我，领导们叫我“王宪林的后代”，工友们却叫我“王太子”；姓陈的就叫他“陈小厮”；姓孙的就叫他“孙小圣”。很快，我们也各自知道了长辈们的职位，我们当时浅薄，没什么好摆谱的，我们就摆摆长辈职位的“谱”。父亲是局长的，走路的步伐都有了花样；母亲是书记的，气也喘得粗一些；要是父母是股长课长什么的，即便没有尿急，胯下也夹得紧

紧的，一点也不敢松劲。

我们这班人肯定不是厂里的中坚力量，我们原先都流在社会上打散工，没什么特别的本事，但我们也不会捣乱，我们要是一点点图谋不轨，厂里的领导就会以最快的速度把状告到我们家里去。因此，我们在厂里，虽然没有知耻而后勇那样的壮举，但基本上还算是中规中矩的。

我们厂里的中坚力量是一群刚刚高中毕业的小姑娘，她们原来也有着远大的理想抱负，无奈她们高考时乱了阵脚，差了一分两分，落榜了，我们就叫她们“大学剔”，就是被大学剔下来的意思，就是她们，被我们这个厂当作人才招了进来。这么一群二十上下的小姑娘来到了我们厂里，等于在鱼池里扔进了一把蚯蚓，我们这些“鱼”立刻就活蹦乱跳起来；等于在太阳穴上抹了点万金油，我们一个个眼睛都火辣辣的。我们时刻瞄着这些小姑娘，像苍蝇一样嗡嗡地盘旋，相貌好一点的，围上去说话的人就多一些；相貌平平但胸脯不错的，也还不怎么冷清；相貌胸脯都不行，但屁股翘翘的，行情也算可以，反正都比较热门。当然，这些姑娘毕竟是从高中里刚刚出来的，还属于青涩果子、黄毛丫头，怎么好也到不了趾高气扬的地步，但我们是一群如狼似虎的愣头青啊，我们也没有见过多大的世面，我们的要求也不高，我们很愿意为她们喝彩，捧她们的场。

这班有文化的小姑娘来到了我们厂，给我们这些干部子弟带来了福音。那段时间，厂里轮番地派我们出去培训学习，把我们的工种用不同性别搭配起来，一个姑娘搭配一个干部子弟，不知是她们带我们，还是我们带她们，反正这个创意很好，深受我们的欢迎。电器行业的基地在上海、南京，我们就一对对地驻扎在上海或南京，我们住旅馆、吃食堂，有空就逛逛街。工作上互帮互学，生活上照顾谦让。这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啊，我们都非常珍惜。可想而知，几个月培训下来，一对对早已经像模像样了。传说，一天早晨，一个姑娘因低血糖在厕所里晕倒了，就是我们中的一位，及时地拍马赶到，把

她从化工厂一般的厕所里背了出来。这可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撞了个正着，也不是懵里懵懂的见义勇为，这说明他上心了、下功夫了，他时刻等候着这样的机会。再说了，他进去之后的情形就更值得我们玩味了，那姑娘是进去之后立即晕倒呢，还是如厕了一会儿才慢慢地晕倒呢？这两种情形是完全不一样的，用功的程度也完全不一样，前者就只用稍稍地做些处理，而后者，一想就觉得意味深长。我们探讨着这些，不仅嘴巴激动得嘭嘭作响，连裤裆里都咕咕地叫个不停。

在这班姑娘当中，有一个女孩是鹤立鸡群的，她叫柯依娜。开始的时候，我们还经常地拿她的名字开玩笑，她的名字用九州话念谐音“咕羊奶”，就是喝羊奶的意思。“咕羊奶，咕羊奶”，她在车间里走来走去的时候，我们就这样起哄，觉得很有意思，很快活。后来，我们的眼里有了贪婪的成分，心里也有了爱慕，慢慢地，我们对她的名字也谨慎了、爱惜了，就舍不得乱叫了。

柯依娜属于发展比较均衡的姑娘，她的相貌不是很漂亮，但绝对称得上舒服；她的胸脯和屁股虽然也还是羞答答的，看上去还是按兵不动，但那都是暂时的，它们好像早已被施足了肥料，打好了埋伏，预示着今后的丰收和发展；她的身材就比较明确了，就是修长，就是标致。我们私下里议论，“她以前可能是练过跳舞的”。跳舞的身材，内涵好像就不一般了。可惜，柯依娜跟的是孙小圣。这话什么意思呢？就是说，他们是一个工种的，她被搭配给了孙小圣。孙小圣长得还算乖巧，白白净净的，走起路来头发一抖一抖，属于奶油小生一类。在还不知道他肚子里有没有货之前，没有人觉得柯依娜是“鲜花插在了牛粪上”，大家都说，他们是一双筷子一般长，以眼力测，他们之间没有输赢。

在男女搭配的问题上，我是干部子弟中最吃亏的一个，我没有享受过这样的待遇。由于我长得粗壮，我出去培训的工种也是个体力活，且比较脏，厂里就没有打算搭配一个姑娘给我。即使后来我学成归来，给我安排的助

手，也是个和我差不多的家伙。

干体力活本来就累，没有姑娘这个“味精”调剂，就更容易累。身边没有姑娘，眼睛就会不老实，就会偷偷地东张西望，人家说“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我是两颗眼珠子直接就掉进锅里了。况且，我已经是一个有对象的人了，尽管我还没有对周节如动手动脚，但毕竟也算是接触过姑娘的，知道姑娘是怎么回事，因此，我的眼睛就比较刁，比其他干部子弟都刁，一眼就看上了出类拔萃的柯依娜。我千方百计地和她接触，找各种借口和她说话。在我们这班干部子弟中，我的文化水平还算可以，我父母比较英明，让我读了一年高中，其他的几个我是知道的，都是欠了火候的“黄馒头”，蒸不大。都说过去的高中相当于现在的本科，那我起码也应该是大专水平了，因此，在心理上，我和这些姑娘也是平起平坐的。尽管我长得没有孙小圣奶油，但也没有到令柯依娜反感的地步，相反，有些大胆和友善的表示，还赢得了她的信任。

比如有一天，柯依娜的“亲戚”来了。“亲戚”是我们私底下说的一个词，就是女同志的例假。这个“亲戚”，每月定期地都会来看看女同志，不客气地扎下来住几天，弄得女同志们既让人爱怜又头疼。柯依娜那天上班之前“亲戚”还没有来，她这个“亲戚”比较狡猾，像潜伏的特务，保密工作做得好，所以那天，柯依娜没有在行头上有所防范，她穿了一条白裤子。柯依娜走路的样子本来就比较好看，圆圆的屁股像一个很端正的大苹果，一上一下的十分诱人。如果没有这个“亲戚”，她的屁股，她的白裤子，简直堪称完美。但那天，她的这个“亲戚”有点不知好歹，一点也不谦虚谨慎，什么时候匍匐出来也不打个招呼，而且还招摇得很。这样，柯依娜的裤子后面就显得触目惊心了，说得好听点像鲜血梅花，说得不好听就是“打蟹浆”。

我相信我不是唯一发现这个情况的人，肯定有很多人都看见了，但没有人去告诉柯依娜，大家都故意装聋作哑。姑娘们不提，也许是嫉妒她的漂

亮,现在就让她出出丑吧。我们不敢提,是碍于性别不同,我们有时候大义凛然,却往往畏惧小小的性别。像这个不期而至的“亲戚”,姑娘们自己都讳莫如深,我们若去提,就显得有点居心不良了。

我是心疼柯依娜的形象的,柯依娜应该是完美的,但现在,柯依娜的身上有了点微瑕,这就很别扭,让人很难受,我就忍不住想告诉她。我大模大样地走过去,从自己的机台走到她工作的机台,车间里人很多,但我旁若无人,装出一副散淡的样子,停留在她的边上看着她干活。我们东说西说,气氛很轻松。有一次,我抓住一个间隙,冷不丁地掉出一句,你这个“亲戚”来得不是时候啊。她愣了一下,看看我,说:什么亲戚?我说,就是经常来看看你的“亲戚”啊。她不是很明白,说,没有啊,什么时候?我无奈地笑起来,又把话岔开去。这不能怪她,怪只怪她们这个群体,一点也没有想象力,她们一贯把这件事上纲上线,有时还说得危言耸听,什么“有敌情”,什么“坏大事了”。“亲戚”是多么有人情味啊,又贴切,又温馨,又有“不速”的特征,可惜我和她的信息不对称,柯依娜一下子没听懂。我只好把话说白了,你今天的裤子不好看。她说,怎么不好看呢?我说,不谨慎,容易脏啊。这一下,柯依娜连一秒钟也没有迟疑,马上就领悟过来。她的坐姿一下子僵硬了,慢慢地环顾左右,见没有什么动静,迅速地起身离去,奔向更衣室。没有人知道柯依娜的突然离开是为了什么,孙小圣也不知道,以为她到仓库领东西去了,或者去厕所小解了。只有我知道她是去收拾那个“亲戚”了,我还发现,她在离去的时候精神是慌张的,夹着屁股,动作也不敢肆意放开来。

在更衣室里摸索了一阵,柯依娜又像蝴蝶一样翩翩地走了出来,远远地望去,她的情绪明显地灿烂了。她换了一条藏青的弹力裤,虽然弹力裤也会凸现点什么,但藏青是可以包容和隐藏其他颜色的。我为柯依娜在行头上有点储备而高兴。她一路走来,连头发都透出了惬意,看见我时还不动声色地笑了一下,我体会出,那笑里不光是友好,还有点其他内容。不仅如此,她

走到我身边还偷偷地塞给我一个橘子，我说她“偷偷”是因为她没有给旁边的孙小圣，她用身体挡住了他的视线，从身后递给了我，让我独享，我心领神会地赶紧接住。我不是稀罕什么橘子，这年九州橘子丰收，我们都把它当饭吃，舌头都吃出溃疡来了，脸上也吃出了很多疙瘩。但这会儿不一样，这是柯依娜的橘子，而且还没有孙小圣的份，这说明了什么？说明她对我有意思，和对一般人态度不一样。我就很小心地珍藏起这个橘子，把它放在工具箱里，没有轻易地吃掉它。我每天看看它，看它一点点干下去，看它的颜色慢慢地变深，由橙黄变成了深红，形状也萎缩了，变得像蜡做的一样，很精致的样子。后来，我又把这个橘子回送给了她，她很惊讶，捧在手里，脸上流露出无限的感慨，说，它真漂亮啊。不用多说什么，她觉得我这个人懂情趣，很有情意。

那天的后来我一直在注意柯依娜，注意她的动向和情绪，我发现她一直在埋头干活，也不和谁说话，对身旁的孙小圣也爱理不理的。她一定认为孙小圣是故意不提醒她，想看她的笑话。她往这个方向想了，就觉得孙小圣狭隘，不如我善良。不过，我也发现，她对他只是“不理”了一小阵子，不是彻底地不理了。第二天上班后，他们又和好如初了，又有说有笑了，有时候说着说着还会拿起机台上的油棉砸来砸去，嬉戏得没有距离。没有办法，他们毕竟是有渊源的，是搭配去南京培训过的，虽然和他们一起去的还有好几对，但更大的空间掌握在他们自己手里，谁知道他们发展到了什么程度？

柯依娜喜欢孙小圣，这是可以看得出来的。他们一个白净，一个舒服，有时候一同进车间，有时候一起去食堂，有一种相貌整齐上的得意。在厂里，他们就是以这种形象和模式出现的，我们也有点习惯了。如果柯依娜没有更高的要求，她的今后也许就这样了，她就认这个人了。从表面上看，干部子弟中的其他人，确实也没有谁能胜过他，都是相形见绌的。但我始终认为，孙小圣就是个花瓶子，没有内在的东西。据说，他勉强才小学毕业，就算他读了初中，肚子里又有什么东西呢？男女在一起，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开始时起作用

的可能是相貌，接着是考验诚意，慢慢地，最终起反应的肯定品质。我觉得自己是有品质的，有待人真诚的秉性，况且，我家里的环境不错，人际关系比较简单，我的品质有先天的传承作为保障，没有外来因素的干扰和侵袭。孙小圣就不一样，他家里的情况谁还不知道？他父亲不过是一个跑供销起家的副厂长，本来就不是干部队伍中的一员，嫡系就不用说了，称其为干部队伍的旁系也比较勉强。而跑供销的人大多还比较油滑。他父亲还有个弱点就是离过婚，讨了第二个老婆，继母还带来了一个弟弟，他父亲是很怕他继母的，因此也保护不了孙小圣，家庭关系一直是“十个缸子八个盖”，永远也没有稳妥的时候。这样拼凑起来的一个家庭，根本就谈不上和谐和融洽，精神层面上更是一塌糊涂。这样的家庭，如果经济条件许可，吃饭穿衣倒也没有问题，可到了关键时候，涉及子女教育、成家立业、分家分财、赡养老人和家族纠纷时，微妙之处马上就凸显出来了，打一场家庭内部的人民战争也是有可能的。孙小圣的身心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素质品质就可想而知了，不可能好到哪里去。我觉得柯依娜是幼稚了，是被孙小圣的表象蒙住了双眼，她要是多和我接触接触，知道了人和人之间的区别，她一定是会幡然醒悟的。

我这样说并不是想俘虏柯依娜，以柯依娜来取代当时的女友周节如，不是的，我是不敢乱来的。我和周节如的关系，是正儿八经通过媒人撮合的，很多人早已眼见为实。我们俩在巷子里进进出出，上至居委会的干部，下至隔壁邻居，都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们不可能轻言放弃。并且，我们还承受了其他很多的负担，周节如就曾经对我说，如果我们不谈了，那霉还倒得起？那我以后还怎么见人啊？还有谁会要我啊？那只有去死。这就是当时社会对婚姻的态度，这样严峻的氛围，我还会对周节如移情别恋吗？不会。我还会对柯依娜想入非非吗？也不会。说得形象一点，我就是山顶上的一只狼，柯依娜是一只羊，我每天瞪着眼睛在窥视着，看着她在山下走来走去，有时候也下山去惊扰她一下，但不会侵害她。我心仪柯依娜，看见她舒服，希望

自己在有了对象的同时，心里还有些别的活动，这样，在处理感情问题上，可以有个调节，有个缓冲，不至于像玻璃砸在石头上那样，硬生生碎掉。

我知道柯依娜对我是有好感的。这种好感，起先是建立在“亲戚”的提示上，后来是因为我的一个小小的手段。这个手段有点旧，但还是比较奏效的。和所有这个年纪的小姑娘一样，柯依娜也喜欢文学，我还发现，她虽然没有直接涉猎文学，但对文学是怀有崇敬之心的。我就用这一手去点化她。我在家里读书较杂，经典也读，小人书也看，我们有机会讲话的时候，我就拿我看过的书“引诱”她，我给她讲《小城英雄》，讲《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讲《格兰特船长和他的儿女》，讲于连，讲福尔摩斯，也讲我抄过的一些手抄本，像《北极风情画》和《塔里的女人》。我们的关系因了这些故事而接近，因了文学的魅力而发热。看看火候差不多了，我就把我的“炮弹”搬出来，一下子就打中了。我告诉她，我曾经在《九州日报》上发表过散文，那还是在读高一的时候。她吃惊不小，但是她说，我不相信，你吹牛，有本事你拿出来看看。她这种态度我就很高兴，说明她把这件事看得很大，很在乎，觉得写一篇散文非同小可。

过了一天，我就把那篇散文拿给柯依娜看，是当时的剪报，有两只手掌那么大，题目叫《桥》，署名毫无疑问是我的名字，没有多一个字，也没有少一个字。我写的是乡下的桥，写我们一次学农的经历，写我们走入农村体验农村的途径，我把这三者联系得很好，编辑看中的也是这一点。我把剪报用一张透明的尼龙纸封好，弄得像贵重的金银首饰一样，我拿给柯依娜的时候，她也被这样的样式吓了一跳，小心得不敢打开，就隔着尼龙纸一行一行地往下看。一会儿，一个工友经过她身边，见她那个认真的样子，就问，柯依娜，在看什么呀？眼睛都快要掉进去了。她头也没抬，甚至都没有反应。好半天，她才从散文里苏醒过来，她定定地看着我，好像在想什么，在酝酿什么。我发现她的眼神迷蒙了、深邃了，这种眼神我从来没有在周节如那里见到过，我知道是什么意思了。

## 第二章 九山湖边白玉瓯儿开

我和周节如订婚了，我们谈了差不多一年的“恋爱”。那时候，我们对姑娘的认识是很肤浅的，我们活动的圈子也很小，我们见过的姑娘也就那么几个，所以，在我的有限的视野里，起初周节如是最最漂亮的姑娘，没有比她更漂亮的了。后来看见了柯依娜，我又觉得，柯依娜是全世界最最好看的姑娘，这种样子我们从来也没有看见过，长得又这么神圣，我们巴不得做她的奴隶，为她牺牲一切。

这一年，我和周节如接触得并不多，基本上都是程式化的，去公园里坐一坐，到影院里看个电影，周节如不喜欢白天逛街，她觉得那样太招摇，用她的话说，她不想在关系未确立之前让别人知道。我尊重她的意见，谁叫我是工人呢，谁叫她是小学老师啊，老师肯定不像我们工人那样直接和庸俗。因此，我们都是在晚上偷偷摸摸地见面，像在两个“白区”里活动的地下党。那个时候的通信工具还很落后，我们厂就只有两台电话，厂长办公室一台，传达室一台；她们学校就更少，只有教务处一台。一般情况下，我都会提前几天把见面要做的事计划好，星期一再把电话打到她学校去，然后，拿着电话听那些老师在喊，三（1）班周老师电话，三（1）班周老师电话。再听着她踢踢踏踏地跑过来，我简短地把计划说了，把电话搁了。都落实好，我就耐着性

子挨到约好的那个晚上，趁着天黑把自行车骑到她家的弄堂口，还不能是显眼的地方，最好在黑暗里，等她出来，把她接走。我们的接触也就那么几次，要说数量，也就在两只手之内。与我和柯依娜的接触相比，无论次数和质量，都要差得多。久而久之，我自己也产生了一种倒逆的现象，和周节如在一起时，心里非常平静，非常理智，没什么话，有话也就是干巴巴的几句，好像斟酌好的电报内容，而不是在增进了解。但在厂里，和没有“关系”的柯依娜在一起，我却觉得非常自如，由衷地舒畅，好像每天都在发展关系，都在朝着一个目标挺进。

一年是恋爱的一个期限，民间有这样的“规矩”，谈恋爱满一年了，就得对这段关系有一个交代，于是，我和周节如就商量着订婚。订婚虽然是两个人的事情，但我总觉得是在讨好周节如，比如彩礼，她要是没有钱就可以不办嫁妆，而我就不能有这样的理由。我买了一个金戒指、一块上海牌手表、一辆凤凰65型自行车作为彩礼，还买了几百斤糖果。她就回给我三块毛料、三斤毛线、一扎细碗，糖果也是从我的那里面分拨出来的，精神和物质上都不对等。这也没有办法，俗话说得好，自古只有龙求凤，哪有老婆追老公。

这里有一个小插曲，我在车间里分喜糖的时候，干部子弟们都兴高采烈，本来一人一包的计划，则不断地被他们打破，有几个嘴馋的家伙还多要了两包。他们一边欢快地嚼着喜糖，一边口齿不清地说，快活吃快活吃。在分到柯依娜的时候，她不知跑哪里去了，后来找到她，给她喜糖，她把手藏在背后，死活不肯接。她还明知故问地说，你这是什么意思啊？我说，我订婚了，我请你吃喜糖。她说，你订婚和我有关系吗？是你的喜事，又不是我的喜事，我为什么要吃你的喜糖啊？我非常弱智地说，没关系的，你随便吃嘛。她说，我有蛀牙啊，我不能随便吃糖啊。我虽然被柯依娜呛了一下，心里却并不沮丧，我不知道她心里的真实想法，也不便细问，但我能隐约感觉出，柯依娜有一种别样的情绪，这种情绪就是，她不喜欢我就这样“有人了”。

根据“规矩”，订婚的那天中午，周节如要在我们家吃饭。她这是第一次在我们家吃饭，因为是第一次，她吃饭的样子就比较矜持，像穿珍珠似的，几乎是一粒一粒地往嘴里送，好像我们家的饭菜是什么中药，非常难以入口。我母亲就在背后说，看她吃饭的样子，是不会做什么家务的，看她屁股的形状，倒是能生育小孩的。母亲的话当然也是随便说说，没什么道理可言。不过，这也流露出母亲的一种心理，她等着要做奶奶了。但母亲不知道，我虽然和周节如谈了这么久，却连她的衣服也没有摸过，母亲要是知道我们这么斯文，会伤心死的。那顿中饭，因为下午还有事，我们都还没有喝酒，虽然有几个亲戚在一起助兴，我们也还是吃得很机械，很拘谨，像我们成品车间在装配产品。

晚饭在周节如家里吃，这也是订婚的内容之一。因为订婚的烦琐程序完成了，晚上就比较轻松了，周节如父亲就逼我喝了两杯酒，是本地产的九州黄酒，炖热了，加了姜丝和红糖，还打了蛋，喝起来很好过口。我平时不大喝酒，喝了一会儿，感觉到额头有冷汗渗出，脸上也冷冰冰的，接着呼吸也急促起来，眼一黑，就迷糊了。我记得她父亲哈哈大笑，好像很满意我这种表现，似乎会喝酒的家伙都靠不住，而像我这样的才是好同志，他女儿嫁给我就幸福了。说着，我就被他们架离了酒席，引到楼梯下周节如的小房间，脸在手窝里一埋，趴桌子上就睡着了。

不知睡了多少时间，我醒来时周围一片漆黑，也没有动静，但我清楚地意识到这是在周节如家里，大概是很迟了，她的家人也许都睡着了。我就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声，怎么会没有灯呢？接着，我又说了一声，开关在哪里呢？我说了这两句话之后，门外就突然有了动静，有一个人影站了起来，原来是周节如。我想，她这样坐在门口应该是做给她家人看的，想表明自己仍旧矜持。隔壁，是别的人家，那些板壁后也许都会有偷窥的眼睛，所以，周节如就一直没有点灯。她在黑暗里说，你醒啦？我说，醒啦，我是不是睡了很久啦？她说，没有很久，三四个小时吧。我说，那现在应该有十二点啦？她

说，是啊，你也早点回家吧。我愣了愣，我还不想回家，这样的日子，这样的环境，我怎么能轻率地回家呢，我觉得体内有一种力量在怂恿自己，我想做点什么。正如我母亲说的，周节如的屁股很大，其实她身上也很肉感，以前和她在一起时，我对她的身体就很向往，也很想碰碰她，但她以前太严肃了，把身体搞得像医院的标本一样，我没有办法去接触她。今天不一样，今天我们订婚了，订了婚她就是我的人了，我一定要碰碰她。

这样想着，我就站起身，趁她不注意，把她从外面拉了进来，就势强行地抱住了她。也许是因为激动，我发现自己浑身发抖，但周节如没有反应，像木头一样搁在我身上。她也许碍于今天这个日子，才让我抱着，不过仅仅是让我抱着而已，没有迎合，甚至没有急促的气息，而且手还异常清醒和敏锐，一直在阻止我的某些企图。我还没有把手伸到哪里的意识，还没有真正地伸过去，她的手就先期到达了，甚至已经筑好了防御的工事。有一次她还说，我被你抱得气都透不过来了。后来就干脆推开我，带着一股情绪看着我说，你身上怎么这么硬啊？我被你顶得痛死了！她说得很委屈，好像她从来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好像我的身体和别人的不一样，长的全是尖锐的钉子。我被她说得像傻瓜一样，站在那里非常尴尬，但订婚的事实又强烈地支撑着我，让我慢慢地恢复了情绪，我有点气呼呼地说，我很正常的，我一点也不过分。她说，我知道，但我现在不想这样。我说，那你想什么时候这样？等我们老了不中用了再这样？她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好像不屑回答，但我看见她的嘴巴在微微翕动，有咝咝的声响，好像在说，恶心，没出息！我说，你说什么？你给我再说一遍？她赶紧回避说，我没说什么，我只是觉得我们来日方长，何必这样匆匆忙忙呢？我说，什么叫匆匆忙忙？你别忘了今天是什么日子？她说，关键是我怕……我说，你怕什么？她说，我怕婚检，婚检要是被人查出来，会被人笑死的。噢，我明白了，她在担心这个，她想得太多了，但这又能说明什么呢？说明她正派？说明她坚贞不屈？我决定不跟她废话，她